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被司法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武威 荣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华工贸")通知,荣华工贸收到甘肃省兰州市中级 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2021甘01执恢88号之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被司法划转的具体情况

2021年4月1日,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冻结了荣华工 贸(证券账户号:B880712596)持有公司的108976734股无限售流通股。因被执行人荣华 工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申请执行人天津盛慧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天津盛慧")申请将上述股票扣划至其名下抵顶债务。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第二百四十三条、第二百四十四条之规定, 甘肃省兰州市中 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6月30日对上述案件作出裁定: 将被执行人荣华工贸 (证券账户号:B880712596) 持有的 (证券名称:ST荣华)

08976734股(证券代码:600311)按当日收盘价扣划至申请人天津盛慧指定的天津丰瑞 恒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证券账户号:B881152647)账户内。

瑞恒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名下,占公司总股本的0.20%。

二、荣华工贸所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

2021年7月6日,荣华工贸持有公司的1326734股无限售流通股已被司法划转至天津丰

本次司法划转前,荣华工贸持有公司股份1089767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7%。划转 司股份全部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截止公告日,荣华工贸所持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107650000股,占荣华工贸持有公司 股份总数的100%。其中:2745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分 行:542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分行:26000000股 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分行。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荣华工贸及实际控制人张严德先生征询,荣华工贸及张严德先生 目前均没有转让公司控制权的意愿。荣华工留正在与债权人协商处理相关债务纠纷。

3、本次司法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 页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蓄事会

2021年7月26日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仑信托")

昆仑信托·添盈投资一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账户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28,992,439股,占公司总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截至2021年7月26日收盘,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昆仑信托未通过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讨半

截至2021年7月26日收盘,昆仑信托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昆仑信托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 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

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

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是全信托出于自身资金安排需要。截止2021年7月26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等

毕,未来昆仑信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 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双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4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 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双枪科技 于2021年7月26日(T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 发行"双枪科技"股票1,800万股。

本次发行流程,中购、缴款及中止发行等环节的重点内容, 敬请投资者关注: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 应根据2021年7月28日(T+2日)公告的《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 确保其资 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 2、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 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 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

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02714086%。

二、网工语号描述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定于2021年7月27日 (T+1日) 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 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7月28日(T+2日)在《中国证 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久祺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久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856.00万股人民币普

久祺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85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限)以下简称 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1月7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 库交所"的地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于2021年6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洞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 2116号)。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 战略配售"》如有、风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 网上发行"》和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凉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怀孝机构 住承销商 "济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 北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 张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生保基金》, 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 牡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 弊老金"),根据 纶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没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 除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海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 除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者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 将在《《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非在创业板上市新股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存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本次公开发行股票4、856.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公开发行后两下总股本为19、424.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能量,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存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

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数量为242.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最终战略配售

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数量为242.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数量为3,229.2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 如有 波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83.9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 如有 波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83.9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 如有 波行数量的70%。风上初始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 侧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物品 如有 将在2021年7月30日 (T+1日) 刊登的《礼报设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予以明确。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养机构。住承销商 冻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21年7月28日 (T-1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天下 http://fs.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12021年7月28日 (T-1日,周三)14:00-17:00。三、参加人员、按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本次发行的保养机构。住承销商》相关人员。本次发行的招股愈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国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例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例如www.cs.com.cn;中国证券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中报风景发光,如果如果大型发展,

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发行人"或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7月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六

言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 中国证券网 www.cstch.com)、证券时报网 www.stch.com)、证券日报网 www.stch.com)、证券日报网 www.stch.com)、证券日报网 www.ztpb.cn)、经济参考网 www.jjckb.cn),供投资者查阅。一、上市概况 1、股票简称:霍普股份

2、股票代码:301024 3、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239.00万股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060.00万股,其中无流通限制及锁定期安排 的股票数量为1,060.00万股,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一人《记录》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

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 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发行人: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3号德普滨江270号库

4、电话:021-58783137

5点:021-36763763)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保荐机构 (生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

2、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3、联系人:章睿、王骞

5、传真:021-61118973

发行人:上海霍普建筑设计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住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8,10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 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49号文核准。本次 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 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 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8,106万股,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5, 674.2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431.8万股,占本次 发行总量的30.0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 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7月28日举行网上路演,敬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7月28日(周三)14:00-17:00。

、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引 2021年7月21日(T-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http://www.sse.com.cn) 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发行人: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代码:114372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为 遗漏。 遗漏。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1年4月2日,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第01执786号《执行通知书》和《执行裁定书》。就明台山商弘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原债权人山东高速环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速")与武汉公司合同到纷繁、烟台山高弘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向湖北省武农市级人民法院由该了强制执行(最快办客详见公司2021年4月3日披露了《中级人民法院出了海制执行(最快办客详见公司2021年4月3日披露了《电影社》《证券时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021年7月26日、公司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济南中院")送达的应武材料及《民事裁定书》。烟台山高弘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就同一合同纠纷、将本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公司")诉至济南中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受理机构:山东省济南中政人民法院(二)案件当事人

原告:烟台山高弘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被告

2. 被告 被告一: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沈阳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第三人: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

(二)秦田 2019年4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公司向山东高速申请融资20亿元,本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持有的武汉公司10.1156%(36亿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3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截至目前,上述 建设设计、建设设置

债券简称:18海控01

判今本公司对武汉公司欠付原告的租赁价款1 400 000 000 00元及租赁利息 服务费 违约金

行率和建布市层页柱: 2. 判令本公司对原告因向武汉公司主张权利支付的公证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 依法对本公司持有的武汉公司10.1156%(35亿股)的股权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并就所得价款在

3. 你还对本公司还有的私汉公司10.1160%(30亿度)的股权奶可以看相类、变卖、升规则得价额还 生物清偿责任范围内优先受偿;
4. 依法对被告二次限公司名下157套房产以及次抚新城抚顺市根海路泾海国际居住区抚开国用 (2013)第037号土地使用投折价或者相卖、变卖、并设货得价款在连带清偿责任范围内优先受偿;
5. 本案受理费、保全费、诉讼保全保险费、律师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由被告承担。 此外、规济南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济南中院根据现台山高弘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财产保全申请、裁定市结被申请人本公司、沈阳公司银行专款(200,000,000元或者查封、扣押租份价值的财产、经公司与济南中院联系确认,济南中院对公司持有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500,000,000股股份予10次结

本公司及程限于公司存在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主要系小额合同纠纷、车险纠纷、劳动纠纷等,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的重大诉讼事项披露标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于公司不存在必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可能影响 双方对该项目履行存在一定争议,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应对处理,同时积极与山东高速沟通协商处理方案。 鉴于本次事项正在进行过程中,目前无法估计其对公司的最终影响。 四、其他

時也 ,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严格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 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 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1年7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 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 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

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供投资者查询。

1、股票简称:润丰股份

2、股票代码:301035 3、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276,180,000股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69,050,000股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 **6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1、发行人: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地址: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氯碱路03001号

3、联系人:邢秉鹏、胡东菊 4、电话:0531-83199916

5、传真:0531-83191676 (二)保荐机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四四十四八三

2、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28号恒奥中心D座

3、联系人:闫骊巍

4、电话:010-68573828 5、传真:010-68573837

> 发行人:山东潍坊润主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三次)

联席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海诵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诵证券")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国泰君安和中信证券以下统称"联席主承 销商")。本次发行将于2021年8月4日(T日)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 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由购平台实施。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确定的发行价格为8.90元/股,对应 的 2020 年摊薄后市盈率为 10.65 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0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

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0年静态平均市盈

率,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货币金融服务(J66)"最近一个月静态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农商行"或"发行人")

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96.444.444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

证监许可(2021)203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平均市盈率 6.62 倍,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 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 规定,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 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 间分别为 2021 年 7 月 13 日、2021 年 7 月 20 日和 2021 年 7 月 27 日, 后续

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请投资者关注。 原定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将递延至 2021 年 8 月 4日,并递延刊登《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 告》。原定于2021年7月13日举行的网上路演递延至2021年8月3日。

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及发行中止等环节敬请 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内容如下:

1、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盈利能力、

未来成长性及可比公司市盈率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90元/股, 网下发行不再讲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1年8月4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 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 2021 年8月4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 9:30-11:30,13:00-15:00

2、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 价最高部分的数量,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具 体做法为:将初步询价的拟申购总量按价格由高到低排列后,如高于某一价格 的拟申购总量小于 10%, 但包含该价格对应的拟申购总量大于等于 10%,则 该档价格为临界价格,高于临界价格对应的申购量将被全部剔除,报价等于该 临界价格的配售对象按"申购量由少到多,申购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 显示的申报时间和申报序号为准)由晚到早"的原则依次剔除,直至剔除总量 首次超过拟申购总量的10%。当临界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

的申报数量可不再剔除,此时剔除最高报价的比例可以低于10%。剔除部分不 未来成长性及可比公司市盈率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90元/股,此 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 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于 2021 年 8 月 6 日 (T+2 月) 16:00 前, 按最终 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 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 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 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8月6日(T+2日)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 数量的70%时,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

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

6、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 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 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 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网上新股、存托凭证、可转 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 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二)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

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

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 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1年7月6日刊登 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上海农村 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书摘要》及登载 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 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 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

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 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

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

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

(五)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盈利能力、

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9.58 倍 (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

2.10.65 倍(每股收益按昭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 算)。 (六)本次发行价格为8.90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

定价的合理性。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 行业为"货币金融服务(J66)"。截至2021年7月8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6.62倍。基于业务相似性、发行 人与以下上市公司具有一定相似度。以 2020 年每股收益及 2021 年 7 月 8 日 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含当日)计算,可比上市公司 2020 年市盈率为 6.40 倍。

2020年静态市盈率 每股收益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0年)(元/股 含当日)(元/股 601229 上海银行 1.3885 567 601077 渝农商行 4.02 0.7258 5.54 002958 青农商行 4.17 0.5214 8.00 6.40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数据截至 2021 年 7 月 8 日

本次发行价格 8.90 元 / 股对应的 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 摊薄后市盈率高于可比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 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 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根据《关于加强新股 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和联席主承 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 《证券日报》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的时间分别为2021年7月13 日、2021年7月20日和2021年7月27日,后续发行时间安排将会递延,提 请投资者关注。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

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 2021 年 7 月 13 日刊登干《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农 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 (八)本次发行定价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投资者 基干真实认购意愿报价,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

发行人盈利能力、未来成长性及可比公司市盈率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

格。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

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股价不会下跌。

购的;

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

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九)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 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股价可能下跌,切实提高风险 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均

(十) 按本次发行价格 8.90 元 / 股, 发行 96, 444 4445 万股计算, 预计发 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858,355,5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5,467,26万元后,预 计募集资金净额为852,888.30万元,不超过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发行人补充核 心一级资本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额 852.888.30 万元。本次发行存在因取 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 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十一)本次发行申购,任一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 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 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

(十二)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上交所批准后,方能在上交所公开挂牌交 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 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十三)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网下申购后,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实际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

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

4、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

出现上述情况时,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就 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经向中国证 监会备案,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可择机重新启动发行安排等事宜。 (十四)发行人、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

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 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 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 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 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7日

特此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